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

公告

黄伟达：

本院受理的原告古亚树与被告黄伟达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案号为（2026）粤0783民初3276号，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民事裁定书（转换程序）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、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。原告的诉讼请求：1、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38,000元及利息（以38,000元为基，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计算，自2021年2月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，暂计至起诉日为20,744元），本息合计58,744元；2、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法律咨询费、诉讼指导费、财产保全费及本案诉讼费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你方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。本院于2026年7月9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请依时出庭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